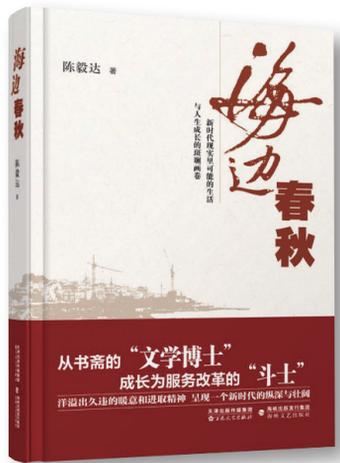


■ 第一阅读

文学如何刻画时代新人

□ 李朝全



当吴副秘书长委派他去蓝港村去协助解决村子的搬迁与发展问题的时候，他更是感到困难重重，手足无措。但是，在组织上的动员下，在李然书记和吴副秘书长的支持与鼓励下，在学校导师陈子劲的教诲下，这个从书斋中走出的文学博士，最终接受了这项看似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作为一个时代新人，刘书雷身上集中了一个担当大任的新人所应具备的人民性、人民立场，能够自觉地在服务大众、服务社会中去追求个人价值的实现。他到蓝港村后，首先遇到的就是根据兰波国际集团和政府方面签订的协议要求蓝港村整体搬迁，重新安置村民，而全体村民却一致反对搬迁这样一个激烈的冲突矛盾，他必须解决这个棘手的问题，但是他没有回避，没有避重就轻，简单化处理，而是深入下去，和当地的驻村第一书记张正海携手，共同谋划并积极寻找探索对蓝港村最有利、最能体现民意的解决之道，最终他们找到了这样一条道路，而且争取到了上级组织的支持，就是不搬迁，就地发展，保护以石厝群为代表的文化遗产，发展生态文化综合旅游项目、休闲度假疗养等这样一种全新的农业农村发展模式，以彻底改变蓝港村贫穷落后的面貌，而为了发展这样一种新型经济，蓝港村又面临着人才、资金短缺等难题。刘书雷等人又积极地联系林晓阳、海妹等一群在外的蓝港村青年才俊，主动引导他们回乡创业，为村子的发展解决可持续的人才资源储备问题，同时引进先进的理念、管理、技术、经验等，使蓝港村在蓝岛发展国际旅游岛的总体规划中抢占先机，赢得胜算。

刘书雷这个时代新人，还是一个律己严格、待人以宽以诚的人，是一个具有很强自律性的人物。在兰波国际集团首席代表温淼淼多次盛情邀请赴宴等情况下，他都能守住底线，坚决不接受人家的宴请，不接受对方给予的各种诱惑或好处，而在对待贫困户如光棍蔡撸子、留守儿童虾米等人时，却是全身心的无私地予以帮助。他帮虾米找到了在省城躲债打工的父亲曾小海，使得父女团圆家人团聚。而在与张正海配合上，又坚持“功成不必在我，成功必定有我”这样一个原则，不争抢荣誉，不存私心杂念。

作为一个时代新人，刘书雷身上也不乏深沉的温情、友情、真情与深情，“内心怀有美好感情和浪漫理想”。这是这个新人形象显得立体完整、真实可感的重要原因。对待留守儿童虾米，他不仅买下她的画，主动去看望她，给她买文具，真心关爱她，还给她买了手机充了话费，让她通过微信视频与在省城打工当保安的父亲联系。在刘书雷的身上焕发出了一种动人的儿女情怀，虽然他还未成为父亲，但是他对虾米的感情却是一种如同父女一般的亲情。对台湾艺人余望雨，他真诚地关心和支持，对长辈大依公这位几十年的老党员，他由衷地敬重并向他学习如何去做一名真正的党员，决不伤害党和群众利益的事情。在工作中，他和张正海犹如携手并肩的战友，在艰难的共同奋战中结下了深厚的友情，相互支持，密切合作，最终使得蓝港村未来的发展得到了科学的谋划而且能逐步付诸实施。因此，陈毅达笔下的刘书雷不是一个呆板的、片面的、扁平的新人，而是一个鲜活的、有血有肉的、从现实生活土壤中生长起来的时代新人。他不是天然地就具备新人品质，而是在沐风栉雨的情况下考验和对困难险阻的攻坚解决过程中不断成长起来的，是在组织、导师和领导的培养下，在人民大众的支持下，在同事战友的团结合作下成长起来的。他身上所具有的新人的优秀品质，也是为我们这个时代所呼唤和所需要的，因此，《海边春秋》最突出的贡献就是塑造了刘书雷这样一个生动的时代新人形象，这个新人是真实可信的，也是令人感动的。

更难能可贵的是，陈毅达笔下的时代新人不是孤立的，而是成阵列、成队伍、成群体的，正如雨后春笋般不断地从现实土壤中生长生发出来。他们是一群有志有为的青年。包括张正海这个从蓝岛管委文旅委下派的乡村第一书记，以及“海上蓝影”这个微信公众号手下所团结的一群有志青年，老村支书林定海的孙子林晓阳和大依公孙女海妹等一大群在外求学经商的青年。他们也切身感受到了时代变革的脉搏，感受到蓝岛改革发展给蓝港村带来的难得机遇，决定集体回乡创业，共谋村庄发展大计。新人辈出是时代发展的课题，也是时代发展的召唤。文学作为一种艺术，理应主动响应时代发展的脉搏与感召，写出真正能够代表这个时代鲜明形象的中国故事、中国人物，在这方面，陈毅达进行了一次成功的探索，《海边春秋》可谓是一部深情书写现实变革，因时而作应运而生优秀作品。

一切景语皆诗语

——读刘晓平散文集《一路风景》

□ 肖念涛

10多年前，或者更早，我就知道刘晓平的盛名。缘于他的散文《奇山异水张家界》收入中学语文课本。我清晰地记得，当年的《湖南日报》湘江文学副刊毫不吝版面地，大幅推出晓平的诗歌、散文作品，以及相关评论他的文章。当时，他供职于《张家界日报》。在我看来，那时晓平应该是风华正茂的文艺青年。

2015年，正值湖南省散文学会筹备之际。我受筹委会的委托，给晓平打电话，告诉他，筹委会准备提名他为学会副会长候选人，问他意下如何。他爽快地答应了。我从未与他谋过面，只是从他的声音来看，透出一种质朴，以及缓慢的从容。

学会筹委会的几次会议，晓平不辞辛苦，从张家界赶到长沙来参加。我这才发现，晓平憨厚淳朴，像是一个庄稼汉，但他的目光透着一种睿智深邃。

2016年，中南大学文学院在长沙举办湖南小说创作论坛，我和晓平同为作家代表与会，正好比邻而坐。我俩是为数不多的准备了发言稿的代表。我俩相视会心地一笑，为彼此的敬业精神。晓平对我说，我俩的诗歌同时在《湖南日报》刊出，真是缘分啊！我颌首说，是的是的！但其实我已记不起来了。我分明感觉到了晓平的心细如针。

晓平首先是一个诗人。

尽管说他是一个多面手。

我读小学时，学习老舍的文章，里面有一句，大意是，如果能加强诗歌修养，就能把语言写得精炼。我理解是，富于张力，言有尽而意无穷。一直以来，我始终认为，诗歌

是文学艺术皇冠上的明珠。诗歌代表了文学性。迟子建说过，再好的故事，如果没有诗意的语言表达，故事也会没有味道。在我的印象里，中国的当代小说家，能用诗的语言写小说的，有迟子建、阿来、苏童等。用诗的语言写小说，不仅起到画龙点睛的作用，而且使整个小说的意蕴丰富。

所以说，晓平首先是一个诗人。他曾经出版过四本诗集。让我有一个理由相信他的语言是有鲜活的创造力的，是给人无限想象空间的，是言已尽而意无穷韵味十足的。

每天刷微信朋友圈，我经常看到晓平又发表了诗歌新作，或者晓平转引了最新的诗坛佳作，或者让朋友们分享最新的诗歌评论。每每此时，我总是认为晓平是充满年轻活力的歌者。

诗人写散文，就更值得期待。

晓平用诗人的眼光打量周遭的这个世界。

一切景语皆情语。还不止于此，一切景语皆诗语。每一寸土地，每一棵树，每一株草，每一缕风，都被赋予诗性。一旦被赋予诗性，便显得天真烂漫。

晓平本身生于雪峰山麓、资水河畔的隆回县，长期生活、工作在张家界这座世界级生态公园。自然界的鬼斧神工、天生丽质，滋养了他这位诗人，这位散文家。自然界的风景又赋予他天然的领悟能力。说他是一位天生的行吟歌者，再恰当不过。

心安处即家。读晓平的文章可以真切地感到，他热烈地歌唱脚下的土地，身边的风物。他的心灵是热情沸腾的，也是安宁

的。因为生他养他的这片神奇的土地，无论是隆回县也好，张家界也好，都足以安妥他的诗性的灵魂。他的心安憩在山山水水的风景之中。因此，每一片风景都是他的家。

《一路风景》是湖南文艺出版社新近出版的晓平的散文作品精粹。收纳了他多年来的散文精品。

读《一路风景》，可以感受到质朴的晓平对人生风景的频频回眸。这回眸，是深情的，是赤子情怀，也是行吟诗人的足迹。我个人理解，一旦民间立场与诗性交融，散文书写就会获得接地气的文学张力。

晓平笔下的风景兼具实在与空灵。说实在，是因为每片风景都有实实在在的在的故事。在叙事散文大行其道的今天，晓平显然没有置身其外。说空灵，是因为在他的散文中经常可以看到奇思妙想，以及画龙点睛般的充满想象力的诗语。但他的诗语，并不晦涩，在想象之上，又在情理之中。

艾青诗云：为什么我的眼中常含热泪，因为我对于这片土地爱得深沉！我想，晓平的散文是充满正能量的。为区别于一般意义上的旅游散文，我宁愿称呼晓平为灵魂的歌者。

《一路风景》，既是对风景的雕刻，也是对时光的雕刻，更是对灵魂的雕刻。

“我是旷野的一只鸟，在你的眼中找到了天空！”读晓平的《一路风景》，使我想起了微信朋友圈热传的一句诗。

从《一路风景》中，我分明瞥见了晓平质朴得有点木讷的眼神，却是充盈空灵诗性的眼神！他的《一路风景》，确实让我找到了人生不一样的天空！

“没错，这次想写一个发生在北京的故事。它不是我的它，我只是深爱它。”

——《景恒街》

翻开笛安新完成的长篇小说《景恒街》，除了“景恒街”这个熟悉的名字之外，这句话让我心里猛地抽了一下，我和她的感觉太一样了，我深爱这座不是故乡的城市，并且无数次想过写下在这里的故事。然而，我没有勇气，也再没有那份强烈的冲动，有些故事过了就过了，有些人不拿出来就会永远埋在心里，也许有些时候让位给时间是最好的选择，生活让我明白，时间有着荡涤一切的客观而让人无奈的力量。看着笛安的小说，想着自己的故事，我们都一样，在这个庞大而复杂的城市里生活着，有时候喜出望外，有时候辗转反侧，但我们都很清楚——这里，才是真正属于我们的归宿之地。就像笛安说的，她对北京即使有各种不满，也不得不承认此刻可能很难习惯别的地方了。这是一种特殊的乡愁，而好的城市文学应该表达这种深刻的属于都市的乡愁——就像一首英文老歌《加州旅馆》，那是笛安特别喜欢的歌，在她眼里，那是真正精彩的城市文学。

《景恒街》带给我最大的惊喜是，它对当下城市发生的一切有着切身的感受和深入肌理的书写，换句话说这是一部真正的城市题材的小说，不仅仅因为这个故事发生在城市，重要的是小说呈现的是城市人的价值观、情感逻辑和生活方式，更让人惊喜的是，生活日新月异丰富的笛安已逐渐摆脱了青春文学的窠臼，开始真正走向当下现实，走向更加沉重的社会和更加复杂的生活逻辑和情感现实。《景恒街》写的是这样一个故事，男主角景恒曾是选秀歌手，短暂地红过又迅速过气。但他不甘心被遗忘，急于通过创业再次证明自己。景恒利用自己了解粉丝群体的优势，打造粉丝社交APP“粉叠”，成功获得了投资圈著名机构MJ的青睐，在这过程中也遇到了他的爱人，MJ的普通员工郭灵境。资本笼罩之下的野心与爱情，就这样出现在作家的笔下，这也是笛安告别青春叙事之后，再一次将镜头瞄准当下。

2018年12月，笛安凭借《景恒街》获得人民文学奖长篇小说奖，成为该奖迄今最年轻的得主。颁奖词这样写道——“笛安的《景恒街》在创业、融资、商战故事里融入办公室政治与都市爱情的情节，世故里含纯真，功利中有体恤，笔致轻盈而肌理结实，情感细腻而理性清明，既有贴切的城市生活气息与质感，又不乏恒久的悲悯情怀，不动声色之间可见时代运行轨迹、社会转型风貌与情感结构变迁，是一篇文质俱佳的长篇小说。”在谈起写这部小说的缘由时笛安告诉我，2015年的某个深夜，她开车跑到了机场高速公路上，在难得的空荡荡的路上，车里的电台开着，她无意间听到了一个曾经很喜欢的歌手的歌，那首歌里有句歌词是“敬这无言以对的时刻，打烊了，该走了”。这句话在一个瞬间击中了正在开车的笛安，她觉得那句话很有画面感，“那应该是一个爱情里的场景，两个算是经历过一些世事的人，无言相对——所以我就想写一个发生在当下的爱情故事——初衷非常简单。”小说中出现了许多和北京有关的名字，不仅仅是地名，主人公朱灵境其实也似乎有着某种地理意义的定位，我一直以为对作者来说这些名字的背后总有许多故事。笛安告诉我，其实给人物起名字越来越困难，她在几年前就觉得，灵境胡同和景恒街这两个街名非常好听，写出来也好看，“灵境”听起来就像是一个女孩子的名字，于是为了保持工整，男主角的名字也是街道名了。

《景恒街》里朱灵境这个人物形象是新鲜的，她的经历、性格、姿态，特别是对爱情的很多想法代表了生活在大城市的一大部分女性，这也是一个很打动我的人物。在笛安看来，灵境是一个没什么野心顺流而下的姑娘，她对自己究竟要成为什么样的人并没有太多的执念，正因为没有太多欲望，所以她在很多时候能相对清醒。这一次她就想写一个普通女孩子，写一

言非常的重要——因为她希望能尽力做到对所生活的时代有某种理解。在笛安看来，“人物有独立的生命，你要尊重他。”笛安觉得，自己笔下的人物在某处、某个平行时空里真实存在着，有些时候要让他们自己说了算。笛安喜欢生活在城市里，人来人往、车流不息，在她写到城市的时候，最感兴趣的是那个城市的气场会塑造出来怎样的人与人之间的场景，而对于其他部分的描写其实没什么兴趣。她说，“至于帕慕克那种写法肯定是做不到的——我其实极度不擅长那种描写的方式。”

自从生了女儿，经历了种种生活的波澜起伏，笛安对生活的理解发生了很多东西，也更加平淡和淡然，生活里总有很多东西是不由分说和不由自主的，写作里的变化也都是随着对生活的不同理解自然而然发生着变化，而对城市的关注是一贯之的。在对小说的理解上她觉得自己最大的变化就是，越来越相信结构以及技法的重要性。一个小说家必须要花时间精力锤炼技巧，因为纯熟的技巧可以帮助作家更加自由和收放自如地表达。

我问她对差不多同时间出道的青年作家的印象和看法时，笛安很是低调，她觉得自己没法代表别人发言，年龄差不多的这拨青年作家在开始写作的时候，最本能的动机都是表达自我，写个体感受，并没有那么强的群体意识，这可能和上一辈作家是不一样的。在她看来，这种个体意识非常珍贵。至于问题——对任何一个作家来说，写得还不够好就是最大的问题，有的人误以为自己写得还不够好是因为思想不够深刻，其实很多时候是因为最基本的叙事技巧还没过关。还有就是人性很重要，笛安喜欢观照冲突中的人性。她曾说，特别愿意写“不甘心的人”，“当人的渴望和挣扎很强的时候，就会迸发出一些特别的东西。”

言非常的重要——因为她希望能尽力做到对所生活的时代有某种理解。在笛安看来，“人物有独立的生命，你要尊重他。”笛安觉得，自己笔下的人物在某处、某个平行时空里真实存在着，有些时候要让他们自己说了算。笛安喜欢生活在城市里，人来人往、车流不息，在她写到城市的时候，最感兴趣的是那个城市的气场会塑造出来怎样的人与人之间的场景，而对于其他部分的描写其实没什么兴趣。她说，“至于帕慕克那种写法肯定是做不到的——我其实极度不擅长那种描写的方式。”

自从生了女儿，经历了种种生活的波澜起伏，笛安对生活的理解发生了很多东西，也更加平淡和淡然，生活里总有很多东西是不由分说和不由自主的，写作里的变化也都是随着对生活的不同理解自然而然发生着变化，而对城市的关注是一贯之的。在对小说的理解上她觉得自己最大的变化就是，越来越相信结构以及技法的重要性。一个小说家必须要花时间精力锤炼技巧，因为纯熟的技巧可以帮助作家更加自由和收放自如地表达。

我问她对差不多同时间出道的青年作家的印象和看法时，笛安很是低调，她觉得自己没法代表别人发言，年龄差不多的这拨青年作家在开始写作的时候，最本能的动机都是表达自我，写个体感受，并没有那么强的群体意识，这可能和上一辈作家是不一样的。在她看来，这种个体意识非常珍贵。至于问题——对任何一个作家来说，写得还不够好就是最大的问题，有的人误以为自己写得还不够好是因为思想不够深刻，其实很多时候是因为最基本的叙事技巧还没过关。还有就是人性很重要，笛安喜欢观照冲突中的人性。她曾说，特别愿意写“不甘心的人”，“当人的渴望和挣扎很强的时候，就会迸发出一些特别的东西。”

自从生了女儿，经历了种种生活的波澜起伏，笛安对生活的理解发生了很多东西，也更加平淡和淡然，生活里总有很多东西是不由分说和不由自主的，写作里的变化也都是随着对生活的不同理解自然而然发生着变化，而对城市的关注是一贯之的。在对小说的理解上她觉得自己最大的变化就是，越来越相信结构以及技法的重要性。一个小说家必须要花时间精力锤炼技巧，因为纯熟的技巧可以帮助作家更加自由和收放自如地表达。

我问她对差不多同时间出道的青年作家的印象和看法时，笛安很是低调，她觉得自己没法代表别人发言，年龄差不多的这拨青年作家在开始写作的时候，最本能的动机都是表达自我，写个体感受，并没有那么强的群体意识，这可能和上一辈作家是不一样的。在她看来，这种个体意识非常珍贵。至于问题——对任何一个作家来说，写得还不够好就是最大的问题，有的人误以为自己写得还不够好是因为思想不够深刻，其实很多时候是因为最基本的叙事技巧还没过关。还有就是人性很重要，笛安喜欢观照冲突中的人性。她曾说，特别愿意写“不甘心的人”，“当人的渴望和挣扎很强的时候，就会迸发出一些特别的东西。”

自从生了女儿，经历了种种生活的波澜起伏，笛安对生活的理解发生了很多东西，也更加平淡和淡然，生活里总有很多东西是不由分说和不由自主的，写作里的变化也都是随着对生活的不同理解自然而然发生着变化，而对城市的关注是一贯之的。在对小说的理解上她觉得自己最大的变化就是，越来越相信结构以及技法的重要性。一个小说家必须要花时间精力锤炼技巧，因为纯熟的技巧可以帮助作家更加自由和收放自如地表达。

我问她对差不多同时间出道的青年作家的印象和看法时，笛安很是低调，她觉得自己没法代表别人发言，年龄差不多的这拨青年作家在开始写作的时候，最本能的动机都是表达自我，写个体感受，并没有那么强的群体意识，这可能和上一辈作家是不一样的。在她看来，这种个体意识非常珍贵。至于问题——对任何一个作家来说，写得还不够好就是最大的问题，有的人误以为自己写得还不够好是因为思想不够深刻，其实很多时候是因为最基本的叙事技巧还没过关。还有就是人性很重要，笛安喜欢观照冲突中的人性。她曾说，特别愿意写“不甘心的人”，“当人的渴望和挣扎很强的时候，就会迸发出一些特别的东西。”

“没错，这次想写一个发生在北京的故事。它不是我的它，我只是深爱它。”

——《景恒街》

翻开笛安新完成的长篇小说《景恒街》，除了“景恒街”这个熟悉的名字之外，这句话让我心里猛地抽了一下，我和她的感觉太一样了，我深爱这座不是故乡的城市，并且无数次想过写下在这里的故事。然而，我没有勇气，也再没有那份强烈的冲动，有些故事过了就过了，有些人不拿出来就会永远埋在心里，也许有些时候让位给时间是最好的选择，生活让我明白，时间有着荡涤一切的客观而让人无奈的力量。看着笛安的小说，想着自己的故事，我们都一样，在这个庞大而复杂的城市里生活着，有时候喜出望外，有时候辗转反侧，但我们都很清楚——这里，才是真正属于我们的归宿之地。就像笛安说的，她对北京即使有各种不满，也不得不承认此刻可能很难习惯别的地方了。这是一种特殊的乡愁，而好的城市文学应该表达这种深刻的属于都市的乡愁——就像一首英文老歌《加州旅馆》，那是笛安特别喜欢的歌，在她眼里，那是真正精彩的城市文学。

《景恒街》带给我最大的惊喜是，它对当下城市发生的一切有着切身的感受和深入肌理的书写，换句话说这是一部真正的城市题材的小说，不仅仅因为这个故事发生在城市，重要的是小说呈现的是城市人的价值观、情感逻辑和生活方式，更让人惊喜的是，生活日新月异丰富的笛安已逐渐摆脱了青春文学的窠臼，开始真正走向当下现实，走向更加沉重的社会和更加复杂的生活逻辑和情感现实。《景恒街》写的是这样一个故事，男主角景恒曾是选秀歌手，短暂地红过又迅速过气。但他不甘心被遗忘，急于通过创业再次证明自己。景恒利用自己了解粉丝群体的优势，打造粉丝社交APP“粉叠”，成功获得了投资圈著名机构MJ的青睐，在这过程中也遇到了他的爱人，MJ的普通员工郭灵境。资本笼罩之下的野心与爱情，就这样出现在作家的笔下，这也是笛安告别青春叙事之后，再一次将镜头瞄准当下。

2018年12月，笛安凭借《景恒街》获得人民文学奖长篇小说奖，成为该奖迄今最年轻的得主。颁奖词这样写道——“笛安的《景恒街》在创业、融资、商战故事里融入办公室政治与都市爱情的情节，世故里含纯真，功利中有体恤，笔致轻盈而肌理结实，情感细腻而理性清明，既有贴切的城市生活气息与质感，又不乏恒久的悲悯情怀，不动声色之间可见时代运行轨迹、社会转型风貌与情感结构变迁，是一篇文质俱佳的长篇小说。”在谈起写这部小说的缘由时笛安告诉我，2015年的某个深夜，她开车跑到了机场高速公路上，在难得的空荡荡的路上，车里的电台开着，她无意间听到了一个曾经很喜欢的歌手的歌，那首歌里有句歌词是“敬这无言以对的时刻，打烊了，该走了”。这句话在一个瞬间击中了正在开车的笛安，她觉得那句话很有画面感，“那应该是一个爱情里的场景，两个算是经历过一些世事的人，无言相对——所以我就想写一个发生在当下的爱情故事——初衷非常简单。”小说中出现了许多和北京有关的名字，不仅仅是地名，主人公朱灵境其实也似乎有着某种地理意义的定位，我一直以为对作者来说这些名字的背后总有许多故事。笛安告诉我，其实给人物起名字越来越困难，她在几年前就觉得，灵境胡同和景恒街这两个街名非常好听，写出来也好看，“灵境”听起来就像是一个女孩子的名字，于是为了保持工整，男主角的名字也是街道名了。

《景恒街》里朱灵境这个人物形象是新鲜的，她的经历、性格、姿态，特别是对爱情的很多想法代表了生活在大城市的一大部分女性，这也是一个很打动我的人物。在笛安看来，灵境是一个没什么野心顺流而下的姑娘，她对自己究竟要成为什么样的人并没有太多的执念，正因为没有太多欲望，所以她在很多时候能相对清醒。这一次她就想写一个普通女孩子，写一

言非常的重要——因为她希望能尽力做到对所生活的时代有某种理解。在笛安看来，“人物有独立的生命，你要尊重他。”笛安觉得，自己笔下的人物在某处、某个平行时空里真实存在着，有些时候要让他们自己说了算。笛安喜欢生活在城市里，人来人往、车流不息，在她写到城市的时候，最感兴趣的是那个城市的气场会塑造出来怎样的人与人之间的场景，而对于其他部分的描写其实没什么兴趣。她说，“至于帕慕克那种写法肯定是做不到的——我其实极度不擅长那种描写的方式。”

自从生了女儿，经历了种种生活的波澜起伏，笛安对生活的理解发生了很多东西，也更加平淡和淡然，生活里总有很多东西是不由分说和不由自主的，写作里的变化也都是随着对生活的不同理解自然而然发生着变化，而对城市的关注是一贯之的。在对小说的理解上她觉得自己最大的变化就是，越来越相信结构以及技法的重要性。一个小说家必须要花时间精力锤炼技巧，因为纯熟的技巧可以帮助作家更加自由和收放自如地表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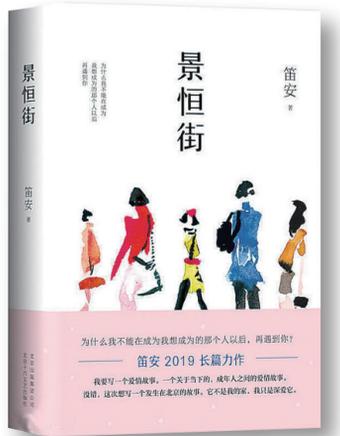
我问她对差不多同时间出道的青年作家的印象和看法时，笛安很是低调，她觉得自己没法代表别人发言，年龄差不多的这拨青年作家在开始写作的时候，最本能的动机都是表达自我，写个体感受，并没有那么强的群体意识，这可能和上一辈作家是不一样的。在她看来，这种个体意识非常珍贵。至于问题——对任何一个作家来说，写得还不够好就是最大的问题，有的人误以为自己写得还不够好是因为思想不够深刻，其实很多时候是因为最基本的叙事技巧还没过关。还有就是人性很重要，笛安喜欢观照冲突中的人性。她曾说，特别愿意写“不甘心的人”，“当人的渴望和挣扎很强的时候，就会迸发出一些特别的东西。”

笛安：尽力做到对时代有某种理解

□ 李路晨

个没有很大野心，不是那么需要去和生活较劲的普通女孩——遇到致命诱惑之后，会发生什么。而对于这部小说里的三个男主人公关景恒、钢铁侠和小潘，笛安充分表达了对他们的理解，这其中有着很难得的女性对于男性的理解，拼搏中的人们互相之间的懂得，在我问笛安是否对小说里的男性抱有悲观的态度时她说，“其实我对那些男性没有悲观也没有绝望，我能理解他们中的每个人，甚至还觉得即使那么多读者讨厌关景恒，我依然想为他稍稍辩护几句。我与我的物人们之间总是存在战斗友情的。”

现实题材写作有着很大的困难，这部写当下的小说让笛安感受到了未曾预想过的压力和难度。可她又觉得，因为这个“当下”是自己每一天真实生活着的，所以文学化这样一种芜杂才更不容易，而且她在阅读自己写的东西时，会用一种更苛刻的标准。但她依然认为，这个特殊的标准对她而



言非常的重要——因为她希望能尽力做到对所生活的时代有某种理解。在笛安看来，“人物有独立的生命，你要尊重他。”笛安觉得，自己笔下的人物在某处、某个平行时空里真实存在着，有些时候要让他们自己说了算。笛安喜欢生活在城市里，人来人往、车流不息，在她写到城市的时候，最感兴趣的是那个城市的气场会塑造出来怎样的人与人之间的场景，而对于其他部分的描写其实没什么兴趣。她说，“至于帕慕克那种写法肯定是做不到的——我其实极度不擅长那种描写的方式。”

自从生了女儿，经历了种种生活的波澜起伏，笛安对生活的理解发生了很多东西，也更加平淡和淡然，生活里总有很多东西是不由分说和不由自主的，写作里的变化也都是随着对生活的不同理解自然而然发生着变化，而对城市的关注是一贯之的。在对小说的理解上她觉得自己最大的变化就是，越来越相信结构以及技法的重要性。一个小说家必须要花时间精力锤炼技巧，因为纯熟的技巧可以帮助作家更加自由和收放自如地表达。

我问她对差不多同时间出道的青年作家的印象和看法时，笛安很是低调，她觉得自己没法代表别人发言，年龄差不多的这拨青年作家在开始写作的时候，最本能的动机都是表达自我，写个体感受，并没有那么强的群体意识，这可能和上一辈作家是不一样的。在她看来，这种个体意识非常珍贵。至于问题——对任何一个作家来说，写得还不够好就是最大的问题，有的人误以为自己写得还不够好是因为思想不够深刻，其实很多时候是因为最基本的叙事技巧还没过关。还有就是人性很重要，笛安喜欢观照冲突中的人性。她曾说，特别愿意写“不甘心的人”，“当人的渴望和挣扎很强的时候，就会迸发出一些特别的东西。”

悲悯与反思的二重奏

——评安宁《乡村三部曲》之《乡野闲人》 □ 苏热

时过境迁，年过三十的安宁在与山东截然不同的内蒙古对自己儿时记忆中的孟庙村有了全新感悟。在《乡野闲人》